

臺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73001臺南市新營區民治路36號
承辦人：李奇玟
電話：06-6330820-203
傳真：06-6333011
電子信箱：cocoli3376@mail.tainan.gov.t
w

受文者：臺南市北區大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1年5月1日
發文字號：府勞訓字第101029842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(0298426A00_ATTCH1.doc、0298426A00_ATTCH2.doc、0298426A00_ATTCH3.doc)

主旨：檢送修正之「臺南市政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約聘(僱、用)
、臨時人員集中辦理公開甄選作業計畫」(含部分規定修
正對照表)1份，並自即日起生效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101年4月25日本局簽奉市長核定辦理。

二、本計畫修正重點如下：

(一)為使公開招考之行政資源發揮最高效益，本計畫招考次
數由每季辦理一次修正為每半年辦理一次。另因公開甄
試所錄取之備取人員已達錄取標準及用人機關(單位)
之專業需求，考量用人機關(單位)用人之急迫需求，
爰修訂備取人員未能於一個月候用期間遞補者，原錄取
之用人機關於下次公開招考前如有出缺，可逕由備取名
單依序進用，以達公開招考目的、用人急迫需求及節省
公帑之多重效益。

(二)另為使行政作業程序更有效率，部份條文作文字修正，
以使本計畫更臻周延。

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各處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

副本：本府勞工局職訓就服中心、本府勞工局政風室

2012-05-01
16:06:08
電子公文
交換

裝



訂



線